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四川恒泰信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凉山彝族自治州中西医结合医院手摇式三折病床等通用设备采购项目（二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病历夹推车、护理推车、急救推车、手摇式三折病床、输液推车、送药推车、治疗推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成都华信高科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89人，营业收入为3133.001901万元，资产总额为4081.27768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西昌瑞思迈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0月25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